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发出，与会董事已知悉本次会议议案并同意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亲自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董事长杨怀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国能科环望奎新能源有限公司再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华冰璐女士、唐坚先生、吴涌先生和杨伟东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为满足国能科环望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奎公司”）项目建设需要，同意公司继续对其增资。本次为公司和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环集团”）等比例增资，增资总额为 8700 万元。其中：科环集团出资 5655 万元，持有 65% 的股份；公司出资 3045 万元，持有 35% 的股份。本次增资后，望奎公司的注册资本金由 12300 万元增加至 21000 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向参股公司国能科环望奎新能源有限公司再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上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